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5 年 3 月 29 日



蒋和体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本人在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任期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届满且连任时间已达六年，因此本人在公司任期届满后离任。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的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规及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阅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议案，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4 履职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履职期间，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董事会，本人参加了会议，认真履行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义务，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 年度，在本人履职期间，公司未出现需要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重要事项。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2024 年度，在本人履职期间，公司未出现需要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的事项。

四、2024 年年报工作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2024 年度，在本人履职期间，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尚处编制初期阶段，本人尚未参与审议。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真履职，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



议,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认真审核提交董事会的议案。2024 年度,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及其他重大事项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公司日常信息披露。

六、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等工作情况

在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期间,本人利用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等机会,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重点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的战略规划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确保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得到发挥。

七、培训和学习

在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来,本人一直注重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更加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监管方面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八、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4、未有在股东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发生;
- 5、未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发生。

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进行调整。在此,感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24 年度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期间工作工作的支持,谢谢!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蒋和体



史劲松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本人作为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的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规及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阅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案，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4 履职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共召开七次董事会、两次股东会，本人参加了全部会议，认真履行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义务，对会议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 董事会 次数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召开股 东会次 数	出席股 东会次 数
		亲自 出席	委托 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出席会 议		
史劲松	7	7	0	0	否	2	2

2024 年度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提出合理建议，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本人对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深入了解公司的内控制度建立、完善和执行情况。在出席公司 2024 年度召开的历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上，对提交会议的每个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024 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03. 28	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一次会议	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同意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2024. 08. 28	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二次会议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同意
		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上述会议决议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以及战略委员会委员，2024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四大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的相应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以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身份向董事会提出意见，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

2024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本人出席参加了历次会议，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以及公司的内控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进行了有效监督和指导；参与了公司年报与中介机构的历次工作交流会，对年报审计工作进行了督促，保持与审计会计师的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同时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议，一致同意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参与讨论并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度董监高薪酬考核及发放相关事项，认为公司董监高薪酬考核、发放及管理符合公司相关规定及发展需要。

2024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参与讨论并审议了公司 2024 年度战略规划及 2024 年度预算相关事项，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当前发展需要，2024 年度预算能够支持公司 2024 年度运营发展。



四、2024 年年报工作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本人积极参与了公司 2024 年年报沟通与听取汇报工作。

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投资活动等重大事项情况的汇报；听取年审会计师、公司财务负责人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对年审会计师预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相关交流意见；听取内审负责人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密切关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的信息保密情况，严防内幕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发生等违法违规行为。通过听取各项工作汇报与总结计划，本人在参与董事会会议时能够对相关议案进行客观、公正地审议并表决。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真履职，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凡是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待决策事项背景资料进行审查，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2024 年度，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及其他重大事项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出席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会、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并与中小股东进行了交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等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情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重点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的战略规划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通过对本人所在地市场终端进行走访调查，关注公司产品终端销售情况与竞争格局，充分实践独立董事对公司发展提供独立性的意见的职能；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全年现场履职天数 16 天，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确保独立董事



的监督与指导职能得到发挥。

七、培训和学习

在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来，本人一直注重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更加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监管方面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八、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4、未有在股东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发生；
- 5、未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发生。

今后，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忠实的原则，努力承担独立董事的职务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积极的建议，促使公司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增强盈利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此，也感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24 年工作的支持，谢谢！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史劲松



程贤权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本人作为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的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规及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阅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案，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4 履职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共召开七次董事会、两次股东会，本人参加了全部会议，认真履行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义务，对会议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 董事会 次数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召开股 东会次 数	出席股 东会次 数
		亲自 出席	委托 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出席会 议		
程贤权	7	7	0	0	否	2	2

2024 年度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提出合理建议，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本人对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深入了解公司的内控制度建立、完善和执行情况。在出席公司 2024 年度召开的历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上，对提交会议的每个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024 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03. 28	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一次会议	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同意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2024. 08. 28	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二次会议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同意
		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上述会议决议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2024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四大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的相应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以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身份向董事会提出意见，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

2024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本人出席参加了历次会议，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以及公司的内控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进行了有效监督和指导；参与了公司年报与中介机构的历次工作交流会，对年报审计工作进行了督促，保持与审计会计师的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同时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议，一致同意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度，未发生需要提名委员会审议的相关事项。

四、2024 年年报工作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本人积极参与了公司 2024 年年报沟通与听取汇报工作。

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投资活动等重大事项情况的汇报；听取年审会计师、公司财务负责人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对年审会计师预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相关交流意见；听取内审负责人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密切关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的信息保密情况，严防内幕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发生等违法违规行为。通过听取各项工作汇报与总结计划，本人在参与董事会会议时能够对相关议案进行客观、公正地审议并表决。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真履职，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凡是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待决策事项背景资料进行审查，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2024 年度，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及其他重大事项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出席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会、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并与中小股东进行了交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等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重点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的战略规划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通过对本人所在地市场终端进行走访调查，关注公司产品终端销售情况与竞争格局，充分实践独立董事对公司发展提供独立性的意见的职能；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全年现场履职天数 18 天，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确保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得到发挥。

七、培训和学习

在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来，本人一直注重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更加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监管方面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八、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4、未有在股东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发生；
- 5、未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发生。

今后，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忠实的原则，努力承担独立董事的职务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积极的建议，促使公司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增强盈利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此，也感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24 年工作的支持，谢谢！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程贤权



张志宏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本人作为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的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规及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阅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案，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4 履职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共召开七次董事会、两次股东会，本人参加了全部会议，认真履行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义务，对会议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 董事会 次数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召开股 东会次 数	出席股 东会次 数
		亲自 出席	委托 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出席会 议		
张志宏	7	7	0	0	否	2	2

2024 年度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提出合理建议，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本人对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深入了解公司的内控制度建立、完善和执行情况。在出席公司 2024 年度召开的历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上，对提交会议的每个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024 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03. 28	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一次会议	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同意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2024. 08. 28	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二次会议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同意
		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上述会议决议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2024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四大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的相应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以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身份向董事会提出意见，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

2024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本人负责召集并主持了历次会议，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以及公司的内控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进行了有效监督和指导；参与了公司年报与中介机构的工作交流会，对年报审计工作进行了督促，保持与审计会计师的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同时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议，一致同意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参与讨论并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度董监高薪酬考核及发放相关事项，认为公司董监高薪酬考核、发放及管理符合公司相关规定及发展需要。

四、2024 年年报工作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本人积极参与了公司 2024 年年报沟通与听取汇报工作。

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投资活动等重大事项情



况的汇报；听取年审会计师、公司财务负责人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对年审会计师预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相关交流意见；听取内审负责人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密切关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的信息保密情况，严防内幕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发生等违法违规行为。通过听取各项工作汇报与总结计划，本人在参与董事会会议时能够对相关议案进行客观、公正地审议并表决。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真履职，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凡是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待决策事项背景资料进行审查，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2024 年度，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及其他重大事项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出席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会、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并与中小股东进行了交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等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重点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的战略规划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通过对本人所在地市场终端进行走访调查，关注公司产品终端销售情况与竞争格局，充分实践独立董事对公司发展提供独立性的意见的职能；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全年现场履职天数 18 天，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确保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得到发挥。

七、培训和学习

在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来，本人一直注重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更加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监



管方面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八、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4、未有在股东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发生；
- 5、未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发生。

今后，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忠实的原则，努力承担独立董事的职务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积极的建议，促使公司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增强盈利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此，也感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24 年工作的支持，谢谢！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志宏



王冠群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本人作为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的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规及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阅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案，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4 履职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共召开七次董事会、两次股东会，本人参加了全部会议，认真履行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义务，对会议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 董事会 次数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召开股 东会次 数	出席股 东会次 数
		亲自 出席	委托 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出席会 议		
王冠群	7	7	0	0	否	2	2

2024 年度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提出合理建议，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本人对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深入了解公司的内控制度建立、完善和执行情况。在出席公司 2024 年度召开的历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上，对提交会议的每个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024 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03. 28	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一次会议	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同意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2024. 08. 28	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二次会议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同意
		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上述会议决议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2024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四大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的相应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以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身份向董事会提出意见，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

2024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本人召集并主持了出席了会议，参与讨论并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度董监高薪酬考核及发放相关事项，认为公司董监高薪酬考核、发放及管理符合公司相关规定及发展需要。

2024 年度，公司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四、2024 年年报工作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本人积极参与了公司 2024 年年报沟通与听取汇报工作。

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投资活动等重大事项情况的汇报；听取年审会计师、公司财务负责人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对年审会计师预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相关交流意见；听取内审负责人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密切关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的信息保密情况，严防内幕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发生等违法违规行为。通过听取各项工作汇报与总结计划，本人在参与董事会会议时能够对相关议案进行客观、公正地审议并表决。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真履职，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凡是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待决策事项背景资料进行审查，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2024 年度，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及其他重大事项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出席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会、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并与中小股东进行了交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等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重点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的战略规划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通过对本人所在地市场终端进行走访调查，关注公司产品终端销售情况与竞争格局，充分实践独立董事对公司发展提供独立性的意见的职能；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全年现场履职天数 17 天，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确保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得到发挥。

七、培训和学习

在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来，本人一直注重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更加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监管方面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八、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4、未有在股东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发生；



5、未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发生。

今后，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忠实的原则，努力承担独立董事的职务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积极的建议，促使公司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增强盈利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此，也感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24 年工作的支持，谢谢！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冠群